

苏豪弘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资助对象：江苏苏豪云商有限公司（简称“苏豪云商”）
- 资助方式：有息借款
- 资助金额：资助额度不超过 4,500 万元
- 资助期限：借款期限一年（以每笔实际发生日期起算）
- 资助利率：按不低于全国银行间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基础利率（央行 LPR）收取，根据资金实际使用天数按季度结算。
- 履行的审议程序：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苏豪云商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提请投资者充分关注借款风险。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1. 苏豪云商为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拟与苏豪云商其他 2 家股东江苏苏豪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豪股份”）、江苏苏豪纺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纺集团”）向其提供合计不超过 6,500 万元借款，其中苏豪弘业提供不超过 4,500 万元借款，苏豪股份提供不超过 1,000 万元借款，苏纺集团提供不超过 1,000 万元借款，苏豪云商其他股东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豪控股集团”）及弘业云商合伙企业（以下简称“云商合伙”）不提供借款，云商合伙以所持苏豪云商股权和收益提供反担保。

本次借款期限一年（根据实际需要提款，以每笔实际发生日期起算），借款

利率按不低于全国银行间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基础利率（央行 LPR）收取，根据资金实际使用天数按季度结算。借款资金用于补充苏豪云商公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支付其他与经营直接相关的款项等。

2. 本次借款事项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因苏豪云商资产负债率超过 70%，该借款事项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3. 公司为苏豪云商提供借款是为了满足苏豪云商正常经营，借款资金用于补充苏豪云商公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支付其他与经营直接相关的款项等。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4.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理层根据苏豪云商实时经营情况及资金需求审批每笔借款并签署相关借款协议。

二、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1. 名称：江苏苏豪云商有限公司

注册地：南京市秦淮区中华路 50 号弘业大厦 3 楼

成立时间：2021-11-30

法定代表人：温金伟

注册资本：2500 万元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家具销售；家具零配件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鞋帽批发；鞋帽零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箱包销售；货物进出口；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金属工具销售；橡胶制品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塑料制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玩具销售；金属制品销售；竹制品销售；日用木制品销售；日用玻璃制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智能

车载设备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进出口代理；品牌管理；广告设计、代理；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医用口罩零售；医用口罩批发；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二手车经纪；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汽车销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本公司持股占比 45%，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占比 20%，江苏苏豪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占比 10%，江苏苏豪纺织集团有限公司持股占比 10%，南京弘业云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占比 15%。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苏豪云商经审计合并报表总资产 109,810,160.52 元，净资产 5,894,010.74 元，2023 年 1-12 月，苏豪云商实现营业收入 241,113,699.60 元，净利润-7,326,432.81 元。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苏豪云商经审计合并报表总资产 107,736,290.67 元，净资产 5,846,658.75 元，2024 年 1-3 月，苏豪云商实现营业收入 39,023,735.83 元，净利润-48,225.34 元。

2. 本公司拟与其他 2 家股东向其提供合计不超过 6,500 万元借款，其中苏豪弘业提供不超过 4,500 万元借款，苏豪股份提供不超过 1,000 万元借款，苏纺集团提供不超过 1,000 万元借款，苏豪云商其他股东苏豪控股集团及云商合伙不提供借款，云商合伙以所持苏豪云商股权和收益提供反担保。

3. 2023 年度，公司对苏豪云商提供的财务资助均如约执行，未出现拖欠利息的状况。

三、财务资助的主要内容

苏豪弘业提供不超过 4,500 万元借款，借款期限一年（按每笔实际发生时间起算），借款利率按不低于全国银行间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基础利率（央行 LPR）收取，根据资金实际使用天数按季度结算。借款资金用于补充苏豪云商公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支付其他与经营直接相关的款项等。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理层根据苏豪云商实时经营情况和资金需求审批每笔借款并签署相关借款协议。

四、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苏豪云商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公司能够对苏豪云商实施有效的业务、资金管理和风险控制，在实际启用借款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苏豪云商实时经营情况和资金需求审批每笔借款。

五、董事会意见

2023年我国跨境电商进出口规模达到2.38万亿，同比增长15.60%（海关数据）。国家也持续推出相关政策促进发展跨境电商业务，跨境电商正在成为外贸发展新动能。

2023年，苏豪云商业务销售规模呈现持续增长态势，利润总额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回升，库存周转率、库销比等指标持续改善，并将通过在团队、信息化建设、供应链整合等方面加大投入，持续提升竞争优势，统筹做好跨境电商业务规模增长和效益提升。

公司为其提供借款是为了满足其业务发展需要，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不影响公司业务正常开展。且公司能够对苏豪云商实施有效的业务、资金管理和风险控制，在实际启用借款时，公司管理层还将根据苏豪云商实时经营情况和资金需求审批每笔借款。

六、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本次提供财务资助后，本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总余额31347.76万元，均为对合并报表内控股子公司的借款，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4.85%；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无逾期未收回的金额及相关情况等。

特此公告。

苏豪弘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7日